

冲着学区买的房,说是1月份开工至今没动静

中建锦绣城,配建学校还盖不盖

冲着学区买的房,孩子明年就该入学了,学校咋一直没有动静?6月30日,中建锦绣城的不少业主反映,开发商宣传配建营东小学,合同约定今年一月份开工建设,但都过去近半年时间了,学校仍没有动静。

文/片 本报记者 喻雯

▶6月30日下午,中建锦绣城施工工地,原本规划的学校地块,至今没有施工迹象。



说是一月开建 至今没有动工

“买房子就是冲着开发商承诺的营东小学来的,孩子马上就要上学了,学校咋还没有踪影?”中建锦绣城的购房者袁先生说,当时开发商宣传的学区房,说是今年一月份动工,明年9月份可以招生,“现在都快7月了,还是没有动静。”袁先生和一些业主多次找过开发商,每次得到的答复都是马上就动工,但学校规划的地方仍是一片空地。

6月30日下午,记者来到中建锦绣城二期项目工地,“营东小学、槐荫区实验幼儿园2014年开工建设,2015年交付”的户外广告牌很是显眼。“说是一月份开工建设,至今都没动静,开工日期改来改

去,也不知道啥时候会开工。”工地施工人员告诉记者。

记者来到学校规划所在地,土地像是刚刚做完平整,没有挖掘机等施工机具,没有任何动工迹象。

教育部门称 会督促开发商建设

记者来到中建锦绣城售楼中心,置业顾问向记者展示了《中建锦绣城项目学校建设合作协议》,协议显示,学校坐落于中建锦绣城10-2地块东南侧。槐荫区教育局是学校的教育行政主管部门,中建西城楷悦置业为施工建设单位,性质是公立学校。开发商要于2014年1月份正式开工建设,槐荫教育局负责本小学于2015年9月进行招生并正式开学。

开发商负责提前一年统

计实际入学业主子女的入学需求并及时告知教育局。

对此,槐荫区教育局有关人士称,根据双方合同约定,2015年上半年,开发商要将建好的学校移交给政府。2015年9月份开始小学一年级的招生工作。对于开发商没有按照协议约定的时间开工建设学校,该人士称,教育部门将联合有关部门对其进行督促,确保学校正常交付使用。

规划设计

多次修改耽误开工

售楼处一销售主管说,这个合作协议是开发商与教育局签的,业主没有理由在这个问题上纠结,明年只要能建好就行了。“现在离此前约定的开工时间已拖了近半年,能保证如期交付吗?”对记者的疑

问,销售主管没有明确答复。

“开工时间拖延,与学校的规划不断调整有关。”该人士说,2013年10月份以后,他们就学校的设计问题与有关部门沟通,在这个过程中,各方提出了多项附加要求,规划设计做了多次修改。比如说学校的教室布置、宿舍楼、体育活动室等,规划迟迟确定不了,就很难开工建设。

随后,记者在售楼处看到了《小区内小学幼儿园即将开工奠基的告知》。告知约定:开发商计划7月初进行学校基坑的开挖,年内实现教学楼的主体封顶,确保2015年6月前建成并移交槐荫区教育局。

对于开发商的告知,不少购房者并不买账。有业主表示,此前说1月份开工,这次又说7月动工,会不会又是一个“安抚”的缓兵计?

改造后 没了门牌号

本报6月30日讯(见习记者 王红星) 家住窑头路济南橡胶厂宿舍的高先生反映:居住的地方原来是窑头路7号,因为改造没有门牌了。原来的门牌号成了恒泉花园的门牌号,很不方便。

“这是济南橡胶厂的老宿舍。以前一直挂窑头路7号的门牌号,后来窑头路7号的牌子放到了宿舍南的恒泉花园门上了。”

“越来越多的住户都会在网上买东西。每次快递员送货我都得出门去接领,他们都说窑头路7号是恒泉花园,不是订单上写的地址。”在此处居住的马先生表示,希望可以恢复“窑头路7号”的门牌号。

“门牌号都是统一规划的,与居民房屋产权登记、工商及税务登记、通信地址、医疗、保险等社会事务密切关联,个人不能随便安装。”姚家派出所工作人员称,门牌号不能随意安装,居民可以暂时尝试使用“济南橡胶厂老宿舍”类似的牌子。

遗留30多年的 住房问题解决了

本报6月30日讯(记者 王倩) 市民范先生反映,30多年前他的私房交公,但后来落实私房政策时,原有30平方米的居住面积只剩下17.7平方米,30多年来一直没有解决。多次找主管部门,在市中区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相关人员的协调下,问题得以解决。

范先生住市中区四里村。上世纪70年代,他重返农村,原有自留房屋交公。后来他经过落实政策回到济南恢复工作,但无房居住,范先生的房屋其中几间已经被翻建,另外有两间被用作防空洞抽水泵房。

“按照文件,住房面积是30平方米,但当时的房屋只有17.7平方米,我就一直等,没想到一等就是30多年。”范先生说,2004年,他在之前住房附近又加盖了两间小屋,总面积只有6平方米多一点。“如果无法补回之前的13平方米,只要承认这两间小屋的合法性,我也同意。”

市中区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调查核实后,召集四里村街道办事处、市中区人防办相关人员召开联席会议,专门研究如何妥善解决范先生的问题。最终,依据遗留问题发生时期政策解决遗留问题,为范先生现在居住的6平方米的房屋发放了公租证。

正规公司不愿接 找散工业主不放心

房屋窗户渗水,维修愁坏居民

本报6月30日讯(记者 任磊磊) 市民陈女士买的二手房渗水,窗户一侧的墙壁有明显渗水痕迹。陈女士想用维修基金,物业表示,活太小正规物业公司不愿接,物业给陈女士推荐了一位维修师傅,可陈女士又担心没有资质不放心。

陈女士表示,去年购买的二手房,其中一个卧室窗户渗

水。“雨季这面墙都湿漉漉的,天气一潮,墙上就长毛。”

陈女士的房子位于一楼。渗水的窗户外面是一条楼房排水管道,二楼以上的排水管道在墙壁外侧,到一楼时被砌进了墙壁里面。

陈女士表示,物业给她推荐了一位长期合作的维修师傅。维修师傅看过后表示,可

能是水管漏水,如果要维修,大约需要2400元。

陈女士打算动用维修基金。“物业说想动用维修基金也行,但是得找有资质的维修单位才能申请。物业说,这个活太小,他们找不到这样的公司,让我们自己找。”

物业公司一副主任表示,动用维修基金,根据规定,必

须找有资质的施工单位才能申请,“但是这个活太小了,有资质的单位不愿接,我们实在找不到这样的公司。”

记者拨打了历下区安居热线。该热线的胡主任表示,他们可以派工作人员去查看现场,如果符合施工条件,会帮陈女士维修。通过该热线维修的房屋有3年的质保。